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蝶实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彩蝶实业”，股票代码为“603073”。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85元/股，发行数量为2,9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4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60万股，为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40.0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9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1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2023年3月9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857,59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13,273,300.4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42,40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811,699.55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经核查确认，11,17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按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8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772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15,324.20元；有2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2股为无效申购，对应金额为39.70元。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899,226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7,549,636.1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74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5,363.90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陈芳	陈芳	103	2,044.55
2	张国玲	张国玲	103	2,044.55
3	洪英	洪英	51	1,012.35
4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3	2,044.55
5	赵义勇	赵义勇	103	2,044.55
6	沈冬良	沈冬良	103	2,044.55
7	吴小翔	吴小翔	103	2,044.55
8	叶小根	叶小根	103	2,044.55
合计			772	15,324.20

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数量（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傅明康	傅明康	103	2,044.55	2,044.50	102	2,024.70	1
2	尹峥鸣	尹峥鸣	103	2,044.55	2,044.00	102	2,024.70	1
合计						204	4,049.40	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43,177股，包销金额为4,827,063.45元，包销比例为0.84%。

2023年3月1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和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宿迁联盛”）首次公开发行4,1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2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A股发行数量为4,19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2,933.00万股，即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25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的价格为12.85元/股。

宿迁联盛于2023年3月1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宿迁联盛”A股1,257.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3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3年3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3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276,85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6,800,420,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636710%。配号总数为76,800,420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76,800,41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6,109.82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2,514.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实施后发行结构如下：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1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77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91012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3月1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3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 601800　　证券简称 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 2023-02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重要项目中标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公司附属子公司在中标参与平陆运河航道工程的勘察设计、可行性研究、先导工程建设以来，近期附属子公司再次中标平陆运河的跨河桥梁、航运枢纽工程、船闸、航道等重要项目，中标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单位	项目金额
1	平陆运河跨线桥梁工程施工 NO.QL7 标段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6.79
2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SN3 标段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2.78
3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SN5 标段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41.46
4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SN12 标段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30.28
5	平陆运河航道工程施工 NO.HD1 标段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17.36
6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HD15 标段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18.27
7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HD8 标段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17.61
8	平陆运河枢纽工程施工 NO.HD9 标段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4.66

平陆运河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建设的第一条江海连通的大运河，也是西部陆海新通道的骨干工程，项目建成后，将纵向贯通长江、珠江及北部湾，加快广西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中国-东盟经贸合作，助力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 199.21 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 2021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91%。

截至目前，公司作为平陆运河工程重要建设主力军，包括勘察设计、先导工程在内中标合同金额累计超过 215 亿元，彰显了公司作为交通强国试点的优势，夯实了公司交通基础设施业务的领军地位。

本公司与上述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上述项目为已中标公示，项目的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 2023-01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至 2 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至 2 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能源电力	765	956.47	330.96%
水资源与环境	195	270.76	-22.18%
基础设施	285	485.02	-7.15%
其他	196	23.79	-80.11%
合计	1441	1736.02	43.26%

注：

1.能源电力业务包括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火电、电网等；

2.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包括水利、水务、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

3.基础设施业务包括市政、房建、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机场、港口与航道等；

4.其他业务指除以上三项业务外的业务；

5. 上述合同金额统计范围已包含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资产置换所涉置入公司。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境内	1506.81	48.78%
境外	229.21	15.16%
合计	1736.02	43.26%

三、主要签约合同情况

2023 年 2 月，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5 亿元以上的单个项目有：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1	乌尔禾 2000MWp 光伏发电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合同	71.76
2	漳州高新区绿色发展及产业配套设施项目之生态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42.99
3	湖南省洞庭湖区重点垸堤防加固一期工程和第二期治理未完工程 EPC（1）工程总承包	30.85
4	清远龙颈 400MW 农业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协议	23.62
5	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卢氏段）一期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9.90
6	巴基斯坦达苏尔曼塞拉 765kV 输电线路 EPC 项目	19.42
7	马楠马相迪水电站 EPC 总承包合同	16.78
8	民团市疏石河子 100 万千瓦光伏基地中国电建 30 万千瓦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16.45
9	RM 水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13.80
10	精河新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光热储能新能源”一体化基地项目标段五：300MW 光伏+220kV 升压站（2#）EC 总承包合同	13.40
11	西源县西海流域外 60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13.20
12	华能安泉百万风电基地一期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12.94
13	天津静海新华中旺镇以南渠为主的 2GWp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一期 500MWp 项目标段Ⅲ EPC 总承包合同	11.40
14	波兰 S6 快速路科沙林至斯武普斯克 lot2 标段/斯瓦夫诺至斯武普斯克建设工程项目	10.92
15	河北尚义抽水蓄能电站输水发电系统土建及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9.79
16	西安三兆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DK1 工程总承包一标段	9.15
17	肇东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续建工程	9.13
18	华能科尔沁右翼前旗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8.88
19	中电建沙河旭罗 150MW 光伏发电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8.57
20	成都市久隆水库工程枢纽施工合同	8.54
21	国能宁东可再生氢碳减排示范区 5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二标段 EPC 总承包合同	8.42
22	宁夏电力国能晶体盐池 20 万千瓦复合光伏发电项目及盐池整县推进 13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电力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7.92
23	合惠大石桥 200MW 风力发电项目一标段承包工程合同	7.80
24	广西玉林市龙云灌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第 I 标合同书	7.69
25	神农架林区生态搬迁一期工程项目（EPC）	7.47
26	广东肇庆浪江抽水蓄能电站输水发电系统土建工程施工合同	7.28
27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工业园区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光伏发电及储能装置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6.93
28	河南电建新水风杞县西蔺林场 100MW 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6.80
29	福建云霄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土建及金属结构工程施工合同	6.49
30	海西基地青豫直流二期外送项目华润风电（大柴旦）有限公司五标段 20 万千瓦风电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6.39
31	易门县金城现代化水网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6.03
32	富宁县农林产业振兴道路提升改造建设项目（30 户以上自然村硬化道路）第一批道路 EPC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5.89
33	尼日利亚三角州乌穆内德 100MW 光伏电站项目	5.43
34	宁波至慈溪市城（邓）铁路工程 SGCX03 标段施工合同	5.26
35	淄博火车站北广场洪内陈安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标段一	5.22
36	大开镇盐塘村委会盐塘光伏项目（复合型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承包工程	5.21
37	云南省澜沧县巴丙复合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合同	5.10

以上为阶段性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3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获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派能科技”）于近日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专利证书的基本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专利权人
1	一种储能液冷系统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2021 年 1 月 12 日	2023 年 2 月 7 日	ZL202110035587.X	发明专利	二十年	派能科技
2	一种储能系统散热装置及其散热方法	2021 年 2 月 2 日	2023 年 2 月 3 日	ZL202110145288.1	发明专利	二十年	派能科技
3	可加热的软包电池模组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ZL2022223149640.8	实用新型专利	十年	派能科技
4	具有分布式消防结构的储能系统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ZL2022223149522.7	实用新型专利	十年	派能科技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利权的取得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体系，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及产品结构的不断丰富，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专利权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2 日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0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A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C	工银 3-5 年国开债指数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78	007079	01216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1、2023 年 3 月 13 日起，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 5000 万元。2、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起，对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5000 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 500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 www.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3 日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		
基金主代码		007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 A	工银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 C	工银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84	007285	0121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1、2023 年 3 月 13 日起，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 5000 万元。2、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起，对工银瑞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5000 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 500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 www.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595　　证券简称：上海电影　　公告编号：2023-007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 1 至 2 月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随着行业需求恢复，消费力日趋提升，结合优质内容供给驱动观影意愿复苏，中国电影行业于 2023 年稳步恢复，再次呈现不断趋好的发展态势，持续提振行业信心。截至 2023 年 2 月末，中国电影市场已累计实现票房 139.49 亿元（含服务费），较 2022 年同期上升 6.77%；累计实现院线观影人次 2.88 亿，较 2022 年同期上升 1.38%；上座率为 11.96%，较 2022 年同期提升 1.79 个百分点；平均票价为 48.52 元，较 2022 年同期提升 5.31%。截至 2023 年 2 月末，国产影片已累计实现票房 126.98 亿元（含服务费），占全国票房总额的 91.03%，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0.04%；进口影片已累计实现票房 12.48 亿元，占全国票房总额的 8.95%，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236.82%。其中，2023 年春节档累计实现票房 67.58 亿元，创下历史第二高记录。截至目前，2023 年全年行业内容储备丰富，产业工业化水平不断提升，伴随居民文娱消费意愿复苏，随着头部影片定档日益常态化，公司对 2023 年及未来中国电影市场的发展充满信心。

近年来，公司持续贯彻控股股东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影集团”）以“精品内容、大 IP 开发、数字化转型”为三大核心战略的“十四五战略”规划，结合公司“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文创科创驱动发展、融资投资加快发展、制度创新保障发展”为核心理念的发展方略，通过结构优化、产融结合、模式破圈积蓄势能，不断提升行业竞争力。截至 2023 年 2 月末，公司共拥有已开业直营影院“SFC 上影影城”50 家，银幕总数为 369 块，其中上海影城暨上海国际电影艺术中心项目正在焕新改造；旗下联和院线加盟影院总数为 776 家，银幕总数为 4,989 块。截至 2 月末，公司累计实现票房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10.43%，观影人次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1.23%，累计实现卖品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67.69%，人均卖品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79.67%。

在夯实主业的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创新转型，于近期陆续初显成效。公司于 3 月 6 日与上影集团签署《关于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上影集团所持有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影元文化”）51%的股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3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作为公司未来重要战略方向，新整合的 IP 运营业务将与传统电影发行和电影放映业务形成双轮驱动，力争打破传统电影公司对院线票房的依赖，通过渠道融合，探索 IP 开发与长线运营的新模式，助力《中国奇谭》在内的诸多 IP 价值的开发的提质增速，推动业绩提升与突破。同时，作为公司“影院+”构建产业生态圈的重要实践，公司正加速推进上海影城改造升级暨上海国际电影艺术中心项目，将力争于 2023 年 6 月上海国际电影节期间焕新亮相。焕新升级后的上海国际电影艺术中心，将以影院业态为核心，发挥品牌 IP 的文化影响力，形成多业态融合、多功能复合的沉浸式电影文化空间；通过优质 IP 与数字化赋能的叠加效应，形成线下引流、线上运营和创造者共享经济管理模式，打造 Web3.0 时代的数字经济新范式。

随着公司传统业务逐步恢复、创新业务板块落地、数字化产业基金积极筹措，公司正在由一家传统的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渐变式”地向 IP 资源开发，多渠道发行、新娱乐体验、大文创输出的提供商、集成商和新型渠道运营商转变。2023 年，公司将积极发挥战略合作伙伴的资源优势，持续探索创新，融合发展，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加速推动公司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3 月 13 日起增加星展银行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757
2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A 类	240003
3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240006
4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240007
5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40018

二、投资者可到星展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8988

公司网址：www.dbs.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13 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国内基金代销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于 2023 年始，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开展基金代销业务合作，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星展银行推出代销国内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即日起至星展银行费率活动期间，凡通过星展银行任意渠道投资星展银行代销国内基金，即可享受申购费率 5 折优惠。若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中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星展银行目前代销华宝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9757	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03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18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该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星展银行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星展银行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亦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8988

网站：www.dbs.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050

网址：www.fsfund.com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10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项目入选 2022 年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示范工程名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的《关于发布<2022 年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示范工程名录>的公告》（中环协〔2022〕244 号），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的“轨道交通钢轨调频阻尼技术”成果入选 2022 年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

一、基本情况

“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示范工程名录”是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为加快先进适用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成果推广应用，提升生态环境保护产业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强化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技术装备支撑而设立，入选成果将在环境保护行业中予以宣传推广。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入选的“轨道交通钢轨调频阻尼技术”，是针对轨道交通工程减振降噪需求和钢轨波磨防治中存在的问题，通过采用多组调谐质量阻尼系统设计理论，根据钢轨振动特点对重型调频阻尼装置各个子系统主频进行设计，并根据分子基团贡献理论和聚合物阻尼机理，利用界面调控技术并结合超剪切分散工艺开发了可调频、宽频带、高效能的钢轨阻尼减振降噪成套技术与产品，体现了公司在轨道交通工程噪声控制及钢轨波磨防治技术方面深入的技术创新。

本次成功入选，是相关行业协会对公司在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的认可，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与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3-011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认定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第 29 批新认定及全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23〕139 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第 29 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按照《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规定，可享受国家相关政策支持。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研发能力、技术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有利于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科技竞争优势，持续发挥行业技术创新的引领示范作用。

公司将在此基础上持续强化技术创新，推进关键技术、关键产品研发；坚持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成果转化能力；加强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司技术研发人才提供良好的创新环境。

本次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直接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